

2

香港社會撕裂：民意數據 描繪的圖像

鄭宏泰 尹寶珊 黃子為

前言

近年來，無論在大小報章、社交媒體，還是茶樓飯館，我們經常會看或聽到提及香港的「社會撕裂」，亦多感到問題嚴重。¹不少人認為，此乃社會戾氣重、爭拗多的根源。由於社會撕裂，加上不同政見者言行日趨激烈，有人甚至笑稱，為避免影響心情，寧可消極處理，如不看新聞，甚至移民他方（香港亞太研究所，2016）。

香港乃移民社會，過往儘管有政局不安、社會躁動之時——如 1925 至 1926 年的大罷工、1966 和 1967 年的暴動，但主流意見總是強調和衷共濟、求同存異，專注於「謀生搵食」，既不熱衷政治，亦不傾向「硬碰硬」對抗。為何近年不

1. 如青年創研庫（2017:43）的調查發現，83.7% 受訪青年覺得社會撕裂嚴重。

少香港人積極投身社會運動浪潮？在議事論政或爭取政治目標時多堅持己見、「圍爐取暖」，不再願意妥協？對此現象或轉變，市民和輿論雖甚表關注，卻罕有結合實徵民意數據的分析，本文將運用香港亞太研究所進行的全港性民調資料，²嘗試了解原因所在與特質，令社會各方加深對問題的認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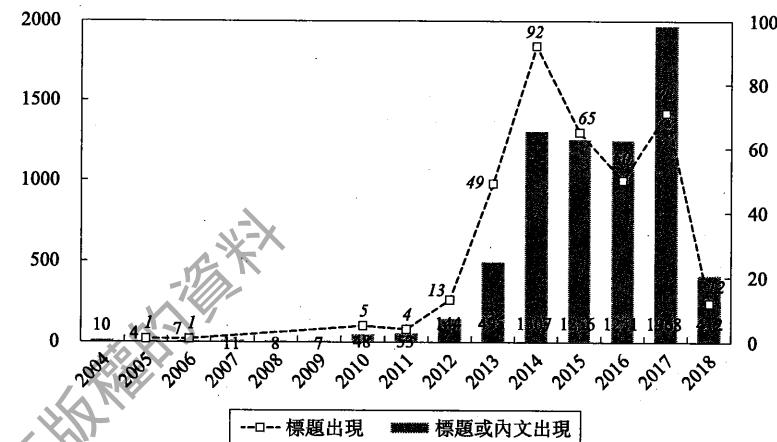
香港政治變遷與社會撕裂：發展與現況

何謂社會撕裂？從字面看，當然指社會給撕開扯裂了。這名詞過去並不常見。若搜尋慧科新聞（WiseNews）的資料庫，不難發現，此詞近年才出現在台灣和香港的報章上。按「社會撕裂」出現於標題或內文的篇章數目統計，2001 年始出現於台灣（《中央日報》，2001）。2003 年 12 月，《天下雜誌》報道了一個民意調查，提及「高達六成的人認為臺灣社會撕裂衝突的情況嚴重」（《中央日報》，2003）；翌年，台灣藍綠兩大陣營角逐總統寶座，競爭激烈，當地大眾傳媒曾有 47 篇文章提及「社會撕裂」。

2004 至 2009 年間，香港傳媒僅於 2005 及 2006 年各有一篇文章標題用上「社會撕裂」；及至 2010 年，因展開政制改革諮詢，爭議湧現，傳媒亦較多使用此詞，全年有 48 篇提及「社會撕裂」。隨後，次數緩慢上升，直到 2014 年，即發生佔領運

2. 調查於 2016 年 12 月 1 至 14 日（約晚上 6 至 10 時）進行，調查總體是年滿 18 歲、操粵語或普通話、家中裝有固網電話的香港居民。調查採取兩階段的機率抽樣：（一）以通訊事務管理局公布的固網住宅電話號碼為抽樣框架，隨機選取末四碼，再隨機抽出號碼；（二）成功接觸住戶後，按「即將生日原則」抽取受訪對象。調查成功訪問 1,002 人，按美國民意研究學會（AAPOR）的合作率公式一（COOP1）計算，合作率為 39.5%；若將置信水平（confidence level）設於 95%，抽樣誤差為 ± 3.1 個百分點。

圖 1：「社會撕裂」一詞出現於香港傳媒的篇章數目



注：僅包括涉及香港的文章。斜體字為於標題出現的篇章數目。

資料來源：慧科新聞資料庫。

動當年，提及此詞的篇章飆升至 1,307 篇，嗣後數字仍屢創新高，2017 年達 1,968 篇，2018 年才驟降至 412 篇。如以「社會撕裂」出現於標題的篇章數目統計，亦呈現類似趨勢（圖 1）。由此可見，「社會撕裂」一詞於 2010 年在香港始見普及，佔領運動及其後三年居高不下，2013 至 2017 年間，政治爭拗愈趨熾烈、社會矛盾日益嚴峻，或由此而可見一斑。

翻查西方文獻，可發現此詞並沒出現在人文社科的討論，意思相近的應是「社會分裂/裂隙」（social cleavage），此詞較常用於分析政治選舉的投票行為，如 Lipset 及 Rokkan (1967) 在 Cleavage Structures, Party Systems, and Voter Alignments 一文中指出，政黨為贏取議席、爭奪權力，變成了「衝突的代理與整合的工具」（agent of conflict and instrument of integration），因政黨會以不同分野或裂隙，動員支持者，打擊對手，這過程雖會激化衝突，但若處理得當，亦可加強整合。他們還觀察到，西方民主社會大概有四種類別的分裂：邊陲與中心、教會與政

府、農村與城市，以及工人與雇主。社會存在眾多群體，導致分裂的主因有三，其一是群體各自擁有文化或社經共同特徵；其二是群體擁有集體身分，可一致行動以維護利益；其三是相關的身分可透過集體行動展示出來。換言之，縱使社會出現不同文化或社經特徵的群體，若其集體身分沒受到刺激、催化，因而促使他們採取一致行動以維護利益，則應不會有相關的集體行動，也就不會鬧出分裂的問題。促使群體採取一致行動，自然牽涉社會動員。

Lipset 及 Rokkan 的觀點常被學術界引用和探討，令社會分裂一詞流行起來 (Rae and Taylor, 1970; Harrop and Miller, 1987)，論及的分裂隨之已不限於前述四種，而是遍布不同層面 (Huntington, 1974; Inglehart, 1984)。再者，二人提及社會政治空間擴大，尤其加上選舉期間各種政治動員以爭奪權力，因為挑釁、慾惡等行為，激發潛在矛盾、加深分裂，他們的有關觀察亦不斷獲得證實；政治動員雖或收促進社會整合之效，但亦容易弄巧反拙，演變為社會衝突、裂隙擴大，這種情況屢見不鮮，不得不防。

眾所周知，由於社會乃由無數不同膚色、信仰、理想、價值觀念，以及不同家庭背景、經濟地位、社會階層等個體組織而成，各人觀點有異、目標不一，立場和利益不盡相同，這可算是自然的社會分野。雖則如此，成熟穩定的社會總能在某種力量的牽引下，達成發展共識，讓社會朝着大多數人的取向前進。我們從社會共識，可管窺社會核心價值的輪廓和變化。

撇開學術理論不說，單從香港社會狀況而言，自開埠至回歸之前，一直華洋雜處，又是殖民統治，就算是佔九成多的華人人口中，亦有來自五湖四海的族群（廣府人、客家人、閩南人、水上人等），與三教九流人士（商人、工匠、苦力、無業者等），雖然如此，統治者卻能推動經濟繁榮至上、穩定壓倒一切的共識，引導市民將注意力用於發展經濟、改善民生之上，然後在政治上收緊空間，不讓民眾參與，塑造出普羅百姓對政

治「不聞不問、甚為冷感」的氛圍 (Hughes, 1968)。其中最成功、最常被引述的，當以大家同坐一條船，「不要搖晃小舟的意識」 (don't rock the boat mentality) 最為突出。在這種共識或核心價值主導下，香港由小漁村發展為國際金融中心，生活條件大幅改善，社會長期保持安定，但人民雖擁有多方面的自由，政治發展卻乏善足陳。

回歸在即，儘管民眾對政治發展不予厚望，覺得只要社會安定、自由依舊，即可「收貨」，但對經濟前景，則滿抱信心 (Lau, 1999)，覺得可更上層樓，並成為推動中國不斷前進的領先力量。可惜事與願違，回歸初年，香港因亞洲金融風暴打擊，經濟發展節節敗退，股市、樓市疲不能興，令本來賦人自信的領先優勢備受挑戰和衝擊，隨後更因內地經濟騰飛，香港反要依賴其扶助和帶動，才能走出困境，因而忐忑不安。

接着的發展是，香港社會似將遭遇的各種挫敗與困難，歸咎於新政府管治能力不如前朝，應對危機缺乏先見、進退失據，政制不民主、官員不問責、中央政府不信守香港高度自治的承諾等，其中後者更被視為問題癥結。隨着指責升溫，政治氣氛與生態均發生變化，其中以議政、論政和參政者日多較為矚目。本來，在「一國兩制」、「港人治港」的制度框架下，政治空間較殖民時期開放、有志參與政治者增加，這是可以預期的發展；然而，將加快民主進程視為解決社會問題的靈丹妙藥 (王卓祺, 2015; 陳健民, 2015)，甚至「錯誤理解」特區的行政主導制度設計，以及《基本法》的起草原意和與憲法的關係 (《文匯報》, 2015; 張志剛, 2017)，則既不反映社會現實，又引起特區及中央政府的疑慮，尤其因為部分主事者的言行，如主張香港獨立、公開焚燒《基本法》 (《明報》, 2015, 2017)，更觸動北京確保國家主權的紅線，對港政策愈益強硬，香港內部的政治爭拗——或說社會撕裂——乃日趨熾烈。

若核心價值能表達社會共識，那麼 2004 年由近三百名專業人士聯署的《維護香港核心價值宣言》就很值得注意，該宣言

指出「自由民主、人權法治、公平公義、和平仁愛、誠信透明、多元包容、尊重個人、恪守專業」乃香港賴以成功的核心價值，並呼籲港人以言論和行動，共同維護此等價值，讓香港「與全球現代化文明接軌」，以免「變成失去靈魂的軀殼」（《明報》，2004）。此宣言帶出三個要點：其一是聯署者對香港過去賴以成功的看法，與一般民眾的認知或學術分析有出入；其二是他們認為捍衛這些價值的警鐘，已經響起；其三是呼籲全體港人以言論和行動，維護這些價值，顯示他們會採取行動，改變持不同核心價值者的想法。可以預見，社會的矛盾必然激化。

根據我們長期進行民調所得，香港的核心價值既非一成不變，也不限於上述宣言所列，各價值的重要性亦不盡相同，因此，有關香港核心價值的爭拗，乃持續湧現。舉例說，於 1970 年代末，在社會安定與民主自由平等之間，港人多選擇前者。³ 1980 年代初，中英兩國展開香港前途問題談判，香港亦隨着政制改革踏上獨特的民主路。於 1980 年代末，在繁榮安定與民主政府之間，港人仍多選擇前者。⁴ 於回歸當年，在經濟繁榮、社會穩定、個人自由和民主政府之間，絕大部分港人選擇前兩者。⁵ 就算在提出上述宣言的 2004 年，當被問到在個人自由、

公共秩序、司法公正、社會平等、政治民主和繁榮安定的各種價值中，哪樣最為重要時，亦有 54.7% 受訪者認為繁榮安定最重要，16.6% 及 12.1% 回答是個人自由及司法公正，而覺得社會平等、公共秩序和政治民主最為重要者，僅各佔 8.0%、2.8% 及 1.5%（張妙清、鄭宏泰、尹寶珊，2017:62–65）。

由此可見，《維護香港核心價值宣言》公布之時，繁榮安定仍屬多數港人最珍重的價值，與宣言所倡議者明顯存在落差。那怕是就核心價值爭辯五年後的 2009 年，在維持社會秩序、增加政策影響力、穩定物價和保障言論自由之間，大多數港人還是選擇社會秩序或穩定物價。⁶ 換言之，儘管香港的核心價值或共識會因應實際情況而發生變化，但基本上仍偏重繁榮與安定。

然而，社會矛盾與爭拗畢竟因彼此價值觀念不同而日趨熾烈，後來更走上了「硬碰硬」之路。戴耀廷在 2014 年發起「讓愛與和平佔領中環」運動（後發展為「雨傘運動」或稱「佔領運動」），提出在爭取普選的重大議題上，應該準備運用像「核彈」般「『殺傷力』更大的武器」——即「佔領中環」，癱瘓香港政經中心（2013a, 2013b），對佔領運動後香港的社會撕裂問題，他有如下觀察與分析：

自雨傘運動爆發之後，香港社會的確是撕裂了，已割裂成兩大板塊。第一個板塊希望盡量維持現狀不變，即使要改變也要慢慢來，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是最重要考慮……這可稱為保守板塊。第二個板塊希望進行社會改革，即使現

3. 1977 年，當被問到「您認為香港政府最重要的責任是保持社會安定，還是建立一個更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社會」時，57.3% 受訪者認為是保持社會安定，只有 10.5% 認為是建立一個更民主、自由、平等的社會，30.7% 回答兩者同樣重要。
4. 1988 年，當被問到「您認為繁榮安定和民主政府哪樣較為重要」時，58.6% 受訪者選擇繁榮安定，17.2% 選擇民主政府，21.0% 認為兩者同等重要。
5. 1997 年，當被問到「在經濟繁榮、社會穩定、個人自由和民主政府四項價值中哪一樣最重要」時，52.6% 受訪者選擇社會穩定，23.3% 回答經濟繁榮，10.4% 寧取民主政府，7.7% 認為是個人自由。

6. 2009 年，當被問到「最近有很多關於香港未來十年發展目標的討論，大家都有不同看法，就您個人而言，維持社會秩序、令市民對政府重要政策有更大影響力、穩定物價和保障言論自由這四項目標，哪一樣最為重要」時，36.1% 受訪者認為是維持社會秩序，30.6% 選擇穩定物價，15.8% 回答是保障言論自由，10.3% 認為是令市民對政府重要政策有更大影響力（張妙清等，2017:65）。

在已有一些改變但太少太慢 [即不同意「慢慢來」]，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雖重要，但可持續發展及公平公義是更重要……這可稱為改革板塊。

保守板塊本已存在，也就是大部份港人一直信納的那一套。改革板塊不是始於雨傘運動，在殖民管治最後的二十多年已開始形成，在主權回歸前後一步步成形，到雨傘運動終凝聚成一個足夠大的板塊，雖總力量仍可能不及原先已在的保守板塊，但發展至現在，已有足夠力量去挑戰保守板塊的主導地位，那才令香港社會撕裂。（戴耀廷，2015）

明顯地，戴耀廷一方面確認社會已陷於撕裂，另方面提出「兩大板塊」（保守與改革）對碰的看法，認為這樣方可形成撕裂局面。同時，他又承認保守板塊所推崇的核心價值，「就是大部份港人一直信納的那一套」（即繁榮穩定）；而改革板塊所推崇的核心價值，則在殖民管治最後的 20 多年開始「形成」，原因自與政治空間逐步開放有關，回歸後，此空間進一步擴大，佔領運動令改革板塊的力量加強凝聚，從而「挑戰保守板塊的主導地位」，所以「令香港社會撕裂」了。

此外，戴耀廷承認，他所指的「保守板塊」，雖然「希望盡量維持現狀不變」，但其實並非抗拒改革，只是強調「即使要改變也要慢慢來」，尤其擔憂過急的改革，會削弱或傷害「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」。所以，若中肯點說，應只是「緩慢改革」與「急進改革」之別。但很不幸，無論是傳統的大眾傳媒，還是時尚的社交媒體，兩方（或用戴耀廷的話「兩大板塊」）的爭拗，卻變成了好與壞、對與錯、真與假、黑與白的對決，最終「令香港社會撕裂」。

雖然社會撕裂嚴重，更有市民對此感到憂慮，惟社會對價值觀相異者的人口社經特徵、個人與家庭狀況，以及對社會的觀感，如對政治人物和組織的信任、對社會問題的評估、對未來的預期、對香港與內地關係的看法等，仍缺乏了解，坊間縱

表 1：對社會改革運動與民主運動的支持程度 (%)

	社會改革運動	民主運動
非常支持	5.9	6.1
支持	60.4	43.3
不支持	30.0	42.4
非常不支持	3.7	8.2
(n)	(710)	(672)

注：不包括回答不知道及拒答者，下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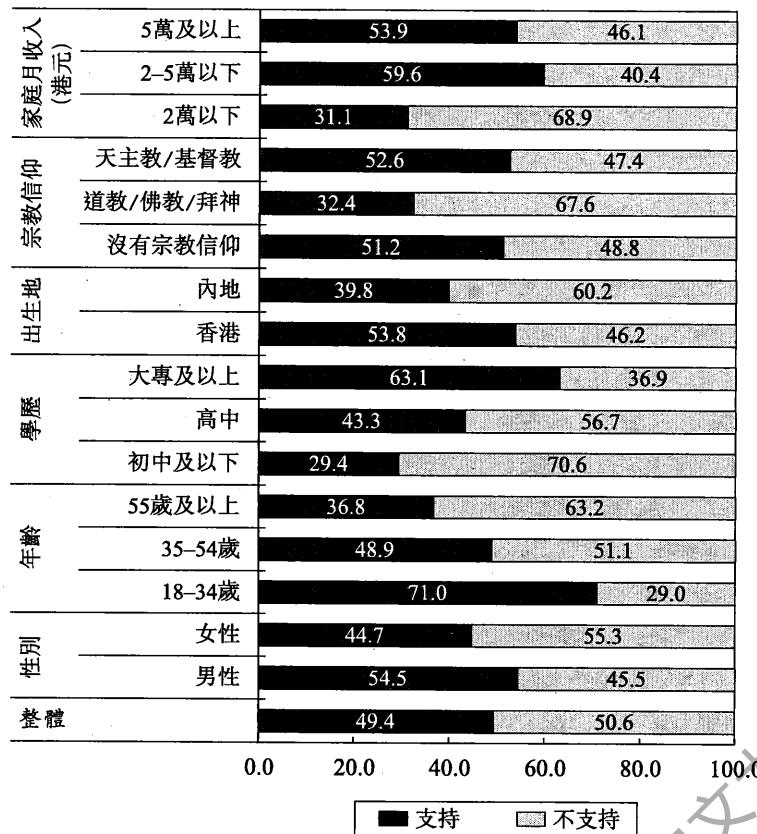
有一些分析，卻缺乏實徵數據支持。下文的討論，主要集中於這些層面，並以 2016 年底進行的民調資料為根據。

支持和不支持民主運動者的人口社經特徵

戴耀廷雖以「保守板塊」和「改革板塊」形容社會上兩股力量，以及社會撕裂源於兩股力量的碰撞，但一如他本人所承認，這兩股力量對社會變革的看法，其實只屬步伐緩急之別，沒有本質不同，真正令兩者出現重大分歧、爭拗不斷的，是對推進民主、爭奪政治權力上所持的不同態度與立場。民調所得可說明這種差異。

調查中，我們詢問受訪者對社會改革運動與民主運動的支持程度，並得出如下結果。首先，當被問到「您是否支持近兩年來民間社會組織推動的社會改革運動」時，表示支持的受訪者比例佔 66.3%，不支持者佔 33.7%。其次，當被問到「您是否支持近兩年來民間社會組織推動的民主運動」時，表示支持和不支持者的比例，各佔 49.4% 和 50.6%（表 1）。由此可見，對於社會改革運動，多數市民是支持的，但對民主運動，支持與反對者則勢均力敵，這或是導致當前社會撕裂的主因之一。

圖 2：支持和不支持民主運動者的人口社經背景 (%)



注：經卡方檢定，所有社群差異均達 .05 統計顯著水平。

由於市民對民主運動看法的差異較能反映社會撕裂的狀況，我們簡單地將受訪者分為支持與不支持者兩類，先比較其人口社經特徵，再分析他們對個人與家庭狀況、社會與政治信任、歸屬感、認同感、社會問題感、對未來的預期，以及對香港與內地關係的觀感。

圖 2 是支持和不支持民主運動者的人口社經背景。交互表

表 2：民主運動支持度的線性迴歸分析

女性	-.087
年齡	-.008**
學歷 (初中及以下)	
高中	.006
大專及以上	.190
內地出生	-.035
宗教信仰 (沒有宗教信仰)	
道教/佛教/拜神	.001
天主教/基督教	-.030
家庭月收入 (2 萬港元以下)	
2-5 萬港元以下	.127
5 萬港元及以上	.059
常數	2.751
Adjusted R ²	.075
(n)	(537)

* p<.05 ** p<.01 *** p<.001

注：括弧內為各自變項的參照組。

列 (cross-tabulation) 分析結果顯示，支持民主運動的，以男性、香港出生、信奉天主教/基督教或沒有宗教信仰、中等或高收入者的比例，各顯著高於女性、內地出生、信奉道教/佛教/拜神、低收入者；此外，年齡愈輕和學歷愈高者，亦愈支持民主運動。

鑑於各種社經背景因素環環相扣，我們再運用線性迴歸 (linear regression)，分析不同社經背景因素與民主運動支持度 (非常不支持 = 1，不支持 = 2，支持 = 3，非常支持 = 4) 的關係。如表 2 所示，只有年齡達統計顯著水平，呈負相關，換言之，愈年輕者愈支持民主運動。其他社經背景因素不達統計顯著水平，它們與對民主運動的支持度沒有獨立關聯，這點其

結論

無論是民調數據，或是社會評論（如紀碩鳴、劉項，2013；黃偉豪、陳慧華，2015；戴耀廷，2015），均一致認為香港近年社會撕裂嚴重，甚至陷入「只論敵我，不講是非」的局面，此情況2018年時雖略見緩和，但相信撕裂仍會曠日持久。「社會撕裂」有從台灣傳入、且受其影響的迹象，同時又可說是個全球性現象（Chou, 2015；宋恩榮，2017），就算是美國、英國、德國、法國、西班牙和希臘等成熟民主國家，近年亦備受撕裂折磨，不但政治立場不同的傳媒與評論各持己見，以語言暴力互相攻訐，甚至家人、親戚、朋友或同事亦因政治立場而激烈爭拗，社交媒體（例如臉書）更湧現「unfriend」的所謂「絕交潮」。在這方面，香港沒有例外。

回到前文談及的 Lipset 及 Rokkan (1967) 理論，他們提出的兩大觀點，無疑甚具參考價值，在某程度上亦反映了當前香港社會的撕裂問題：其一，政治空間開放引來權力競逐，這情況在選舉時期尤為明顯；其二，社會本身總有不同裂隙，各方政治力量的權力競逐，雖說有助社會整合，但有時亦會引起更大撕裂，不利社會和諧，更會威脅社會穩定。

有關政治空間擴大一項，香港在「一國兩制」框架下施行「港人治港、高度自治」，與殖民地時期相比，政治空間的擴大實在毋庸置疑，但此問題並非本文主旨，在此略過不表。若只集中關注不同政治力量角逐權力故而導致社會撕裂，則必須先觀察香港社會已經存在的各種裂隙。Lipset 及 Rokkan (1967) 認為，社會分裂主要根源於邊陲與中心、教會與政府、農村與城市，以及工人與雇主四個方面。其他學者則作出補充，提出了更多不同類別的社會分裂。說實在，複雜的社會所呈現的裂痕和裂隙，確是多不勝數，包括基於性別、年齡、世代、種族、種姓、階級、職業，以至宗教、價值取向和意識形態的分野，不一而足。

可是，若細看當前香港社會最為嚴重的撕裂，應不屬於

上述的類別，此點亦反映了香港民主進程的特殊性（劉兆佳，2014, 2017）。根據我們的民調結果和分析，可清楚看到支持和不支持民主運動的兩組市民，對香港與內地關係的效應評價和政策取向，均呈南轔北轍之勢。而志在民族復興的社會主義中國，與奉民主選舉為圭臬的資本主義國家之間，一直難以停止較勁，支持和不支持民主運動，則成為這兩股勢力的動員基礎。

於是，但凡涉及政治、意識形態，尤其是與中國政府相關者——包括本文分析的「中國效應」，兩組市民的看法可說涇渭分明，例如，他們的社會信任度基本相若，但對向中央政府負責的行政長官的信任度，則有高低之別；他們對香港的歸屬感並無二致，但對中國人與香港人的身分認同，則有明顯的差異；他們對香港經濟、社會及政治前景的信心相對接近，但對民主制度的支持度則強弱互見。更牽動神經的，是他們對香港與內地關係的效應評估和政策取向：支持民主運動者對兩地關係的經濟、社會和政治效應評估，不但較不支持者負面，對於兩地關係何去何從，更較不支持者抗拒加強融合。

進一步說，當前香港的社會撕裂問題，既有衝着中國或中央政府而來的勢頭，又有拒絕求同存異、拒絕政治妥協的迹象，撕裂因而愈趨激烈。對中央政府的抗拒反映在本土主義抬頭，甚至冒出「香港獨立」的訴求，兩者由淡到濃皆染上了「分裂」色彩。對政治妥協的抗拒可從圖1中清楚地看到，「社會撕裂」一詞在大眾傳媒出現的次數，數年間的升幅以百倍計。由此帶出兩個必須認真思考的問題：

- 一、若社會撕裂是衝着中國而來、要與中央政府對着幹，那麼，香港社會無疑會掉進一個極為不利，甚至十分危險的境地。因為香港實行的「一國兩制」，是由中央政府構思、作出承諾，並由其授權的；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，結束殖民統治，是中國共產黨領導的中國政府完成的；當前共產黨領導的中國，已擺脫過去的貧弱，走向民族復興，國勢強盛。與之對着幹，既極為不利，又十分危險。

二、民主不但強調一人一票，更重視共識政治，尋求建立大多數市民共同信守的核心價值，社會穩定、和諧更是民主得以健康成長的沃土，社會撕裂則不利民主的孕育和成長。從這角度看，若是真心誠意地推動民主、落實民主，實不宜採取鬥爭或革命性的手段，所以在表達政治信念或是追求政治目標時，應避免暴力，包括語言暴力，因為暴力很容易陷入惡性循環，最後自然是社會撕裂。這樣做的結果，很可能落到「贏了場架、輸了個家」的局面，得不償失。2019年爆發的反對《逃犯條例修訂草案》運動，便落得個折戟沉沙的下場。

要怎樣才能令社會重現和諧、減少撕裂呢？戴耀廷曾提出如下的回答：

甚麼時候對立有可能減少呢？在香港的情況，保守板塊不可能徹底消滅改革板塊，故對立不可能因改革板塊消失而沒有了。即使保守板塊在未來一段時間能把改革板塊擴展的速度減慢，但改革板塊只要能大體維持團結，必會在未來的日子跨越一個臨界點，變成主導社會的力量。一旦越過了那臨界點，保守板塊就會分崩瓦解。（戴耀廷，2015）

撇開「徹底消滅」、「對立」與「分崩瓦解」這些充滿對抗與你死我亡等具撕裂意識的表述不論，若他預期的「改革板塊」日後真的能成為「主導社會的力量」，在其他社會與政治條件不變的情況下，成了主導力量的「改革板塊」能令社會撕裂減少的想法，顯然一廂情願。當前主導社會的「保守板塊」不能「徹底消滅」「改革板塊」，到「改革板塊」主導後，便能「徹底消滅」「保守板塊」了嗎？若同樣不能，那麼社會撕裂怎能減少？

更重要的現實問題是，若戴耀廷口中的「改革板塊」主導了社會，他們既對「保守板塊」缺乏政治信任，對中國人身分難以認同，對兩地關係的效應評價負面，更要求與內地保持距

離，其背後所流露的，是對中央政府的不信任，那麼，香港的發展前景又會如何呢？對此，戴耀廷（2020）也說「看不到其他出路」，呼籲港人「來一次真攬炒」（意即玉石俱焚），借助西方國家的力量，「攬着中共一起跳出懸崖」。

Rae 及 Taylor (1970) 提到，因為社會出現裂隙，所以便有政治。換言之，社會出現裂隙乃自然之事。在推動民主、落實具競爭性選舉的過程中，由於政治空間擴大、政治動員以爭奪權力的舉動日頻，雖會如 Lipset 及 Rokkan (1967) 所指，這會帶來——甚至刺激——社會撕裂，但同樣可促進社會整合，惟所需的背景及條件是競爭權力的各方必須共同信守一些基本原則——即遊戲規則、底線與政治倫理，進行求同存異、相互尊重的君子之爭，而非運用你死我活、非敵即友的鬥爭手段與暴力，相信這才是令社會走向整合的不二法門。

參考書目

- 《中央日報》。2001。〈張榮恭：林報導違背新聞良心 國民黨：扁李借刀非常不道德〉。12月7日。
- 。2003。〈民調・天下雜誌 七成憂失業 僅 18% 認同扁能力〉。12月15日。
- 《文匯報》。2015。〈譚惠珠：張曉明講話忠於基本法 批反對派編造「特首凌駕三權論」是無理攻擊〉。9月14日，版A03。
- 王卓祺。2015。〈西方民主制度是靈丹妙藥還是興奮劑？〉。載趙永佳、張妙清編，《吐露爭鳴：二零一四時事論叢》，頁132-37。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。
- 宋恩榮。2017。〈從美國的社會撕裂看香港〉。《星島日報》，9月14日，版A13。
- 《明報》。2004。〈維護香港核心價值宣言〉。6月7日。
- 。2015。〈陳祖為拂袖離場 學生：承傳抗爭精神 學生燒基本法 泛民前輩反感〉。6月6日，版A06。